

# 丽江民族中等专业学校职教园区后勤服务社会化采购公开招标项目招标公告

## 项目概况

丽江民族中等专业学校职教园区后勤服务社会化采购公开招标项目的潜在投标人应在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云南省·丽江市）（<http://ggzy.yn.gov.cn/>）获取招标文件，并于2022年09月13日09点00分（北京时间）前提交投标文件。

## 1. 基本情况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财政部令第87号）等政府采购有关规定，丽江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受丽江民族中等专业学校的委托，对丽江民族中等专业学校职教园区后勤服务社会化采购公开招标项目进行公开招标。经丽江市人民政府批准实施，本项目拟采购丽江职教园区社会化后勤服务，以政府采购方式采购一家专业化的综合性后勤服务机构，对学校后勤进行统一管理。诚邀具有相应资格条件的投标人参加该项目的投标。

## 2. 项目概述

2.1 项目名称：丽江民族中等专业学校职教园区后勤服务社会化采购公开招标项目

2.2 招标编号：GK2022-02

2.3 招标人：丽江民族中等专业学校

2.4 采购内容：

序号	标段号	项目名称	采购需求
1	A	物业管理服务	1、含公共区域保洁和消毒消杀服务、设施设备管理及维护服务、会议服务、学生宿舍管理服务、绿化养护服务。 2、园区治安管理、安防系统的使用管理、消防安全、巡更、车辆管理、重大活动安全保卫，处置园区内突发的火灾、洪灾、校园暴力等事件。
2	A	餐厅（食堂餐饮）服务	1、全校师生餐饮服务，含提供师生生活、学习用品采购的生活服务等。 2、食堂餐厅服务由园区提供服务场所、中标人对餐厅内现已有的设备进行利用，所缺设备由中标人根据项目所需自行添购，中标人在招标人允许的范围内对场地进行二次装修，费用自理。 3、合同结束后，中标人添购的设备和装修归招标人所有，招标人不作任何回购承诺。

2.5 项目预算（最高限价）：200万/年。第一年师生基数3500人（现有师生人数），第二年师生基数预估为4500人，第三年师生基数预估为5500-6000人。以上数据为预估数，如出现实际人数与预估数不符的情况，招标人不承担责任。投标人综合评估3年情况后按每年平均价格报价。

2.6 采购方式：公开招标

2.7 资格审查方式：资格后审

2.8 服务方式：现场服务

2.9 服务地点：丽江市古城区文治五组丽江职业教育园区丽江民族中等专业学校

2.10 服务期限：三年，合同一年一签，考核合格（≥90分）方可续签下一年合同。

2.11 服务要求：符合现行行业标准，满足招标人要求。

2.12 现场考察及答疑会：请有意向参加投标的供应商于 2022 年 08 月 29 日 上午 9: 00 携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法定代表人参加的不需要提供）、委托人身份证原件到丽江市古城区文治五组职业教育园区大门口集合并参加现场考察及答疑会。现场考察及答疑会由招标人组织实施。此项不作为投标必要条件。

### 3. 投标人资格要求

3.1 投标人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3.1.1 投标人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的企业法人资格，具有有效的《营业执照》《税务登记证》及《组织机构代码证》或具有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的《营业执照》。

3.1.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提供 2019 年度至 2022 年任意一年经审计的审计报告及财务报表。新成立的公司提供开标当月由银行开具的资信证明文件或资金证明文件或情况说明。）

3.1.3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提供 2021 年 1 月至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任意连续 3 个月的纳税情况的相关证明和任意连续 3 个月的社会保险费缴款证明。新成立的公司提供成立以来的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缴纳凭证或相关情况说明；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应提供相应文件证明其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

3.1.4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

违法记录；投标人未被列入“信用中国（<https://www.creditchina.gov.cn/>）”严重失信主体名单、经营异常名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被禁止在一定期限内参加政府采购活动但期限届满的除外）、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http://zxgk.court.gov.cn/>）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以上信息由招标人或招标代理查询，投标人只需要提供书面声明。

3.1.5 投标人应具有履行合同的专业技术能力，须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证明材料。（提供能够完成本项目所包含的物业服务、安保服务、餐饮服务的相关证明材料或者是书面声明。）

### 3.2 特定资格要求：

3.2.1 投标人应具有《劳务派遣经营许可证》。

3.2.2 投标人应具有《餐饮服务许可证》或《食品经营许可证》。

3.2.3 投标人应具有履行合同的专业技术能力，拟派出该项目人员不得低于以下要求。

① 管理人员 7 人（项目经理、保洁管理人员、绿化管理人员、保安队长、宿管管理人员、食堂管理人员、设施设备维护管理人员各 1 人），管理人员必须为投标单位在职人员。保洁人员 41 人，保安人员 42 人，宿管人员 8 人，绿化人员 6 人，设施设备维护工 3 人，食堂员工 25 人。

② 要求项目经理有三年以上的相关工作经历，具备较强的管理协调能力。要求提供证明材料。

③ 要求保安队长（50岁及以下）持有人社部门或公安部门颁发的中级以上保安师技术等级或资格证书，要求提供证件。保安人员必须持有保安证。其中拟派驻本项目消防控制室值班人员3人必须具备消防装备管理员或消防安全管理证书，要求提供证件或承诺书。

④ 要求绿化养护管理负责人员具有草坪园艺师（草坪建植工、草坪管护工）或园艺工（花卉园艺工、园林植保工）或园艺工（花卉栽培工）至少其中一项资格证书，要求提供证件。

⑤ 拟派驻本项目的设施设备维护人员中1个电梯运营管理员需具备电梯安全员资格证。要求提供证件或承诺书。

⑥ 要求投入本项目的食堂管理负责人，要求具备一个涉及餐饮管理、营养配餐员、中式烹调师、公共营养师等职业中级以上技能等级或职业资格证，要求提供证件。食堂从业人员的身体条件、卫生条件、职业技能符合行业规定。要求提供健康证或承诺书。

3.2.4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中标人不允许转包。

#### 4. 招标文件的获取

凡有意参加本项目投标者，请于2022年08月19日23时59分至2022年08月26日23时59分（北京时间，下同），登录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云南省·丽江市）(<http://ggzy.yn.gov.cn/>)，凭企业数字证书（USB KEY）在网上获取电子招标文件及相关招标资料；未办理企业数字证书（USB KEY）的企业需要在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云南省·丽江市）(<http://ggzy.yn.gov.cn/>)网上办理企业数

字证书 (USB KEY), 登录后方可获取招标文件, 此为获取招标文件的唯一途径。

## 5. 投标文件的递交

5.1 投标文件递交的截止时间 (投标截止时间) 为 2022 年 09 月 13 日 09 时 00 分。

5.2 递交方式: 网上递交, 网址为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 (云南省·丽江市) (<http://ggzy.yn.gov.cn/>), 投标人须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完成所有投标文件的上传, 进行网上确认电子签名, 并打印“上传投标文件回执”。投标截止时间前未完成投标文件上传的, 视为未递交投标文件。

## 6. 开标时间、地点及要求

6.1 开标时间: 2022 年 09 月 13 日 09 时 00 分;

6.2 开标地点: 云南省交易中心开标厅 5;

6.3 开标要求: 本项目采用网上开标, 投标人不需要到开标现场开标。投标人须提前登陆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 (云南省·丽江市) (<http://ggzy.yn.gov.cn/>) 投标系统进入开标会界面。按招标文件规定的开标时间准时进入本项目开标室, 在规定时间内对所上传的投标文件进行解密。在规定时间内解密不成功的, 视为撤回投标文件, 招标人不予受理。

## 7. 采购项目需要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

7.1 《财政部关于进一步加大对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财库〔2022〕19号);

7.2 《财政部 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

7.3 《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

7.4 《关于运用政府采购政策支持乡村产业振兴的通知》(财库〔2021〕19号);

7.5 投标人是小微企业(含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并提供有效的声明函的在评审时给予10%价格扣除;

7.6 政府采购在同等条件下,优先采购优质优价的可追溯产品,优先采购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劳动关系和谐企业、新兴业态企业的产品和服务等;不发达地区和少数民族地区的投标人,同等条件下优先中标。

## 8. 公告期限

2022年08月19日23时59分至2022年08月26日23时59分。

## 9. 对公告的询问和质疑、投诉

9.1 潜在投标人如对本公告有疑问,可以通过打电话的方式向招标人或集采机构询问。

9.2 投标人认为招标公告、招标文件、采购过程和采购结果使自己的合法权益受到损害的,应当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以电子形式在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云南省·丽江市)(<http://ggzy.yn.gov.cn/>)上提出质疑,在提交质疑后投标人须通过电话(0888-5108570)通知集采机构。提出质疑时必须同时

提交相关证据材料和注明事实的确切来源。

受理询问或质疑部门：丽江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丽江民族中等专业学校。

9.3 投诉必须首先经过质疑程序。质疑投标人对招标人、集中采购机构的答复不满意，或者招标人、集中采购机构未在规定的时间内做出答复的，可以在答复期满后15个工作日内书面向丽江市财政局投诉。投诉电话：0888-5161514。

## 10. 其它事宜

10.1 与本项目有关的的采购公告、更正公告、补遗公告、成交公告等信息均在云南省政府采购网、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云南省·丽江市）（<http://ggzy.yn.gov.cn/>）两家网站同时发布，请投标人及时关注相关信息。

10.2 无论投标结果如何，招标人和集采机构不承担投标人参加本次招标投标活动所发生的任何成本或费用。

## 11. 联系方式

采购单位：丽江民族中等专业学校

联系人：和光亮

联系电话：13708826489

地址：丽江市古城区文智五组丽江职教园区

集中采购机构：丽江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联系人:车涛蓉

联系电话:0888—5108570

地址:丽江市古城区民航路2号

电子标书技术支持:北京筑龙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QQ:4009618998

联系电话:010-86483801

云南CA技术支持(数字证书办理):云南龙瑞德耀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联系人:苏策

联系电话:400-6727-666

丽江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2022年08月18日

